

陕西警方严厉打击网络谣言违法犯罪活动

焦点

本报讯(记者 崔福红)3月15日,记者从省公安厅了解到,按照公安部统一部署,全省各级公安机关精心组织、扎实推进打击整治网络谣言专项行动,采取有力措施净化网络环境。截至目前,共侦办网络谣言案件256起,依法查处造谣传谣网民1487人,关停违法违规账号329个。当天,省公安厅还公布了10起典型案例。

10起典型案例

一、呼某某为泄私愤网暴他人案
近日,网民呼某某在某短视频平台发布视频,对他人进行网暴并

泄露他人的公民信息,给他人生活造成严重影响。目前,定边警方依法对呼某某予以行政处罚。

二、韩城“网红”网上公然侮辱他人案
近日,韩城“网红”郑某多次在短视频平台虚构假象恶意谩骂侮辱他人,严重影响网络秩序。目前,韩城警方依法对郑某处以行政处罚。

三、张某某网上造谣侮辱他人案
近日,张某某通过某平台网络账号编发侮辱诽谤任某某的内容来博取关注、获取点击量,对任某某个人生活造成严重影响。目前,蒲城警方依法对张某某处以行政拘留处罚并处罚款。

四、陈某某网上辱骂他人案
近日,一网民在短视频平台发

布了其冬泳的视频,引发网友评论,其中陈某某在评论区辱骂视频发布者。目前,眉县警方依法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并普及相关法律知识。

五、廖某仿照官方公告发布不实信息案
近日,网民廖某仿照政府官方公告形式,在短视频平台发布任命自己为某区人大代表的谣言信息,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目前,陈仓警方依法对廖某给予行政处罚。

六、徐某某编造“车辆着火”网络谣言案
近日,网民徐某某通过短视频平台发布“紫阳隧道已发生4次车辆着火事件”的视频。经核实,该隧道当日并未发生事故,视频内容失实。目前,紫阳警方依法对其进

行批评教育并普及相关法律知识。

七、牛某网络造谣侮辱诽谤他人案
近日,牛某因与受害人存在矛盾纠纷,在短视频平台发布辱骂视频,造成了不良社会影响。目前,紫阳警方依法对牛某予以行政处罚。

八、高某某发布“交通事故”不实信息案
近日,网民高某某在短视频平台发布西宝高速武功段发生多车相撞交通事故的视频。经核查,该视频内容失实。目前,武功警方依法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并普及相关法律知识。

九、张某某等人发布不实信息案
近期,张某某等三人到洛南县旅游,在未证实的情况下,拍摄发

布“腊月二十八,洛南县永丰镇锦绣大地又有了灯会”等视频。经核查,所涉景区并无相关灯会活动,视频内容不实。目前,洛南警方依法对张某某等三人予以行政处罚。

十、杨某某编造“某厂发生爆炸”网络谣言案
近日,网民杨某某在多个短视频平台编造发布“棋盘镇某厂发生火灾爆炸”的谣言信息,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目前,宜君警方依法对杨某某予以行政处罚。

警方提醒:网络不是法外之地,广大网民应遵守法律法规,自觉规范网上言行,不做“网暴者”,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不利用网络侮辱他人。否则,公安机关将依法严厉打击。



守护“钱袋子”

为提高辖区群众防骗意识,3月14日,大荔县苏村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志愿者走进田间地头,面对面宣传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守好农村群众的“钱袋子”。

通讯员 李世居 张佩 摄

警言戒线

城固县公安局

创新模式助推基层治理获成效

本报讯(通讯员 崔子山 王长江)3月16日,笔者了解到,今年以来,城固县公安局创新打造“一村一警、一村一微”基层治理新模式,形成警力全覆盖、工作无缝隙、服务零距离、管理无漏洞的基层警务新格局。

警群结合,夯实基层根基。城固县公安局全面推行警务助理机制,各村治保主任兼任警务工作站警务助理,审核聘用警务助理240名,充分发挥警务助理“熟本地人、知本地事”优势,规范开展基础治理工作,基层治安防控根基日益稳固。

管理培训,提升工作质效。城固县公安局配套出台《警务工作站工作规范》、

《“一村一警”警务工作指导手册》、《警务助理考核办法》等,推动“一村一警”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不断提升工作效率。

群防群治,打造服务平台。城固县公安局积极推进“一村一微”建设,在230个行政村和32个社区建立“普法教育宣传服务微信群”272个、“所长共建共享群”19个,实现宣传扩散零延迟、零死角。

“五微一体”,拉近警群距离。城固县公安局通过建立村(社区)“普法教育宣传服务微信群”,打造“微防范、微管控、微服务、微宣传、微交流”为内容的“五微一体”基层工作模式,真正打通了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佳县公安局

破获一起非法持有枪支案

本报讯(通讯员 康志峰)3月14日,佳县公安局刑侦大队联合佳县看守所、上高寨派出所、森林派出所,破获一起非法持有枪支案和非法狩猎案,抓获犯罪嫌疑人云某,当场收缴枪支1支、射钉弹100余枚、钢珠1万余颗。

3月13日,佳县警方梳理辖区涉枪涉爆线索时发现:上高寨派出所辖区内有人持枪非法狩猎。该局立即抽调多警种精兵强将展开侦查工作。经过细致摸排和调查走访,对所获取线索进行分析研判,锁定犯罪嫌疑人云某。民警围绕犯罪嫌疑人展开进一步侦查工作,同时赶赴其居住场所将其

抓获归案。经审查,犯罪嫌疑人云某对其在佳县刘国具镇一带非法持枪狩猎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云某因涉嫌非法持有枪支罪、非法狩猎罪被佳县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侦查之中。

警方提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非法持有、私藏枪支、弹药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广大群众应主动配合警方,主动上交私藏的涉枪爆、弓弩等物品,积极向公安机关举报违法犯罪线索。

法治宣传

3月11日,榆林市公安局榆阳分局金鸡滩派出所民警在金鸡滩镇中学开展“法治进校园”宣传活动。

民警结合工作中接触到的真实案例,围绕防范诈骗、远离毒品、预防校园欺凌和消防安全等方面展开宣讲,增强师生法治意识,助力学生健康成长。

通讯员 郝杰 摄



我省集中销毁假冒伪劣药品

本报讯(记者 张恒)3月16日,记者了解到,近日随着省药监局集中销毁假冒伪劣药品行动启动,5辆装载近10吨假冒伪劣及过期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厢式货车缓缓驶离,这些“两品一械”将被专业机构集中无害化销毁。

活动现场展示了近年来我省各级药品监管部门查处、罚没的价值96万余元近10吨的假冒伪劣以及过期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药品监管执法人员向群众讲解药品安全知识,提醒大家要从正规渠道购药,切勿通过社交软件、短视频平台等渠

道,从无资质的商家或者个人处购买药品,不要相信部分产品宣称的“包治百病”、“药到病除”等夸大宣传,避免上当受骗。同时设置了“两品一械”投诉举报受理处,现场接受群众投诉。

据了解,我省各级药监部门先后组织开展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聚焦公众关切和药品领域突出问题,强化与公安、法院和检察院等部门协同,综合运用日常检查、飞行检查、联合检查等手段,坚持与实施信用评级、联合惩戒、公开曝光等措施相结合,从严执法监管,持续加大打击力度,形成

严厉打击药品领域违法犯罪合力。2023年全省共查处“两品一械”违法案件2693件,移送公安机关160件。

省药监局从3月15日到5月15日同时组织开展“药品安全 你点我检”活动,针对群众投票意愿确定抽检品种并组织检验,全面提高抽检的靶向性、精准性;通过网站、媒体发布“两品一械”违法线索征集通告,向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公开征集药品领域涉嫌违法犯罪线索。社会公众可以通过拨打12315、12345或登录省药监局官网“政民互动”板块和全国12315平台等方式进行举报。

铜川红旗街派出所

撑起校园“安全伞”

本报讯(通讯员 田甜)3月14日一大早,铜川市公安局王益分局红旗街派出所民警来到辖区中小学,全面开启“护学模式”,为孩子们撑起校园“安全伞”。今年以来,红旗街派出所创新“三字诀”,在“护查防”上下功夫,全力构筑校园安全屏障。

以“护”为基。红旗街派出所紧扣“护校安园”工作机制,成立“护学岗”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完善各项勤务制度,保证措施到位、责任到人,营

造良好的校园安全环境。

以“查”促防。红旗街派出所常态化对学校开展“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压紧压实学校主体责任,重点围绕学校内部安全防范、涉校矛盾纠纷等方面找问题、查隐患、建清单、促整改。以“宣”增效。红旗街派出所通过课堂教学、情景模拟、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将法治理念和安全防范知识带到师生身边,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切实增强学生安全防范意识。